

2022 年重点工作情况解释说明汇总表

重点工作	2022 年工作重点及工作情况
举借政府债务情况	我县 2022 年初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326,346 万元，本年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64,300 万元，还本支出 27,615 万元，2022 年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363,031 万元，限额为 390,108 万元。具体情况为： 1. 2022 年我县收到地方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 20,900 万元，经自治县人民政府同意安排用于置换到期债券本金。 2. 2022 年我县收到地方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 3,400 万元，经自治县人民政府同意安排用于置换到期债券本金。 3. 2022 年我县收到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 40,000 万元，经自治县人民政府同意安排用于：耿马县绿色食品工业园区管委会物流仓储项目 40,000 万元。
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1. 首次创建部门分行业分领域指标体系。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的要求，单位参照《云南省分行业、分领域预算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建设工作指引（试行）》组织开展了分行业、分领域绩效指标体系建设工作。采用“部门整体+项目”模式进行项目选取。部门整体支出方面，按照“一个部门，一套指标体系”的构想，选取一级预算单位；项目支出方面，按照“资金管理科室—预算单位—项目”的选取链条，以“功能科目覆盖到款级”为原则，兼顾业务预算单位覆盖情况，综合考虑业务预算单位职能职责、项目性质、项目行业代表性、项目持续性等因素进行项目的选取。2022 年完成 5 个部门行业 18 个项目 254 项指标录入工作，其中：教育体育局 5 个项目 60 项三级指标、民政局 4 个项目 30 项三级指标、市场监督管理局 2 个项目 37 项三级指标、应急管理局 7 个项目 92 项三级指标、政务管理局 2 个项目 35 项三级指标。 2. 继续抓好各部门预算单位预决算相关绩效方面的信息公开工作。按照部门预决算公开要求，及时组织 64 个一级预算单位填报和完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等表格，并在全省预决算公开监督网及耿马自治县人民政府公众信息网中进行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3. 注重各部门预算单位 2022 年财政评价（评审）工作。一是把好源头，加强项目前期评审工作。2022 年各预算单位上报 2022 年年初预算资金需求 248,314.56 万元，通过组织评审，审减金额 34,274.29 万元，审减率达 13.8%。二是重视绩效管理，积极开展财政评价。2022 年我县在第三方开展边境转移支付绩效评价的基础上，由预算股组织相关支出股室开展财政绩效评价，并将评价结果及时报送县人民政府。2022 年我县共 64 个预算部门开展绩效自评，并报送 64 个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和 1061 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县财政从中抽取 18 个项目进行财政绩效再评价，评价结果为：16 个优、1 个良、1 个中。 4. 首次开展县级部门 2022 年度绩效考核工作。为全面贯彻落实《预算法》关于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规定，根据《中共耿马自治县委 耿马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耿发〔2020〕9 号）和《临沧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临沧市 2022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考核细则的通知》（临财发〔2022〕20 号）要求，耿马自治县首次制定了《耿马自治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并于 2022 年 12 月对 64 个县级预算部门 2022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进行了考核。考核结果为：90 分以上 45 个单位、80-89 分 14 个单位、70-79 分 5 个单位。